

证券代码：837662

证券简称：恒锐智能

主办券商：华林证券

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与苏州普蓝多激光科技有限公司、季金发共同出资设立上海普蓝多激光科技有限公司，该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景乐路 228 号 3 幢（投资公司名称以及注册地址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）。该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 500 万元，其中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货币出资 26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2%；苏州普蓝多激光科技有限公司拟以货币出资 215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43%；季金发拟以货币出资 25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%；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以及《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(一)》第十条的规定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。故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 2020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

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苏州普蓝多激光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爱格豪路 19 号中国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研发楼 10 楼

注册地址：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爱格豪路 19 号中国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研发楼 10 楼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高可君

实际控制人：高可君

主营业务：从事激光设备、机械设备、光学仪器领域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推广；软件开发；销售：电子产品、建筑材料、五金交电。

注册资本：10,000,000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季金发

住所：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大纵湖镇向阳村一组 83 号

关联关系：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主要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（二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上海普蓝多激光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景乐路 228 号 3 幢

经营范围：仪器仪表批发，机械设备批发，软件开发，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，电子办公设备零售，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。（前述信息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）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	2,600,000 元	货币	认缴	52%
苏州普蓝多激光科技有限公司	2,150,000 元	货币	认缴	43%
季金发	250,000 元	货币	认缴	5%

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拟认缴人民币 5,000,000 元。设立控股子公司：上海普蓝多激光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实际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）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，有利于实现公司业务市场的拓展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，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期战略布局出发的慎重决定，但新产品或新领域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。公司将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，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与收益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子公司的设立，将更有助于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的推广与应用，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，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3月17日